

# 中山市环境科学学会

中环学函〔2022〕06号

## 关于中山市环境科学学会 2022 年第一批 团体标准立项的公告

各有关单位及个人：

2022年4月22日，根据《中山市环境科学学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》等相关规定程序，中山市环境科学学会组织专家对2022年第一批团体标准进行了立项论证，并在中山市环境科学学会网站完成公示，公示无异议，符合立项要求，现予以立项。

请标准起草单位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，严把质量关，遵循开放、透明、公平的原则，广泛听取意见，确保标准的适应性和准确性，按计划完成标准编制工作。

联系人：黄子晴

联系方式：0760-88791186

电子邮箱：zsess@126.com

附件：中山市环境科学学会 2022 年第一批团体标准立项信息表



附件

## 中山市环境科学学会 2022 年第一批团体标准立项信息表

序号	标准名称	制修订	被修订标准号	标准起草牵头单位
1	各类场所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规范	制定	/	中山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
2	厨余垃圾收集、运输工作规范	制定	/	中山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
3	可回收物便民交售点建设标准	制定	/	中山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
4	水质透明度测定	制定	/	广东利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5	机动车排放检验机构场所规范	制定	/	中山市机动车检验和查验技术协会
6	共性产业园（共性工厂）建设和管理技术规范 总则	制定	/	中山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
7	共性产业园（共性工厂）建设和管理技术规范 木制家具喷涂	制定	/	中山市环境保护技术中心
8	共性产业园（共性工厂）建设和管理技术规范 金属表面处理	制定	/	中山市环境保护技术中心